



风起扬帆正当时 砥砺奋进谱新篇

——2019年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综述

创刊寄语

构筑平台让法治精神 走进千家万户

建设法治安庆,须大兴崇法守法之风。

为持续助力全民普法教育,深入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法治安庆一体建设,今天,《法治安庆》专刊新鲜出刊。

专刊秉承“弘扬法治精神,服务百姓生活”的理念,聚焦百姓在社会生活中所关注的热点、难点,深度报道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问题,为群众提供贴心、专业的法律服务,为读者奉献丰盛的法治食粮。积极弘扬安庆依法治市正能量,传播安庆司法行政好声音,讲好全民普法好故事。

读者的关注与支持是办好《法治安庆》专刊的动力与源泉。我们希望《法治安庆》专刊与广大读者良性互动,成为您不可或缺的好伙伴、好朋友。

简说宪法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通常规定一个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国家机关的组织和活动的基本原则,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重要内容,有的还规定国旗、国歌、国徽和首都以及统治阶级认为重要的其他制度,涉及到国家生活的各个方面。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是制定其他法律的依据,一切法律、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大法,拥有最高法律效力,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律保证。

我国宪法基本原则包括党的领导原则、人民主权原则、尊重和保障人权原则、民主集中制原则、权力监督和制约原则、法治原则。

中国现行的宪法在1982年12月4日正式实施,历经1988年、1993年、1999年、2004年、2018年五次修订。

2014年11月1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设立国家宪法日的决定,设立每年12月4日为国家宪法日。

(安庆师范大学教授 聂早早)

2019年,原司法局和市政府原法制办公室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市司法局,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赋予了市司法局更大的政治责任和全新的历史使命。

一年来,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全面推进依法治市为统筹,扎实履行行政立法、行政执法、刑事执行、公共法律服务等“四大职能”,着力抓好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构建“一体建设”法治新格局,勇担职责使命,坚持不懈奋斗,开新局、启新程、谱新篇、展新貌。司法行政工作实现了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

起笔重开篇,晒出亮丽成绩单

长远看起步。2019年,市司法局被评为全国“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市法律援助中心被授予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法律援助项目贡献突出实施单位。望江华阳司法所被授予“全国模范司法所”称号,迎江龙狮桥和桐城双港司法所被授予“全国先进司法所”称号。安徽中皖律师事务所被全国律师协会授予“律师先进党支部”称号。9个集体、12名个人分别获评全国、全省考核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6620件,民生工程完成率108.77%。

——调解各类纠纷案件53000多宗,调解成功率99%以上。

——律师代理案件12023件,业务收费1.29亿元,均比2018年有较大幅度提升。

——办理公证14055件。

——办理司法鉴定案件4402件,采信率达99%。

——开展合法性审查251件(次),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实现100%得到有效落实。

——全市统建、联建法治文化场馆(长廊)443个,创建法治文化基地29个。

——新建“农民法治文化乐园”“农村法治文化广场”“村民普法学校”1444个,培养农村“法律明白人”7420名。

——截至2019年底,建成国家、省、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65个。

——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6000余场,惠及群众百万。

坚持“四抓四促”

担当法治安庆建设重任

开局即开跑,闯关又夺隘。一年来,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牢固地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更大力度地加快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步伐,高举改革旗帜,凝聚发展共识,以奋斗者的姿态推动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实现新跨越。

抓党建、促发展,增强服务中心的政治能力。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推动法治工作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的全过程。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高政治站位,确保司法行政队伍绝对忠诚、绝对可靠。坚持机关与行业党建同步推进,成立律师行业党委和党校,增设了监事会,为律师行业18个独立支部、8个联合支部指派党建指导员、联络员。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综合发挥司法行政制度供给、制度执行、法律服务等职能,为建立公平开放透明法治化营商环境,构建现代市场体系提供法治服务。开展食品药品监管、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以及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督察。推进民营企业法治体检工作,实地走访民营企业310家,撰写法治体检报告200余份,梳理法律风险点523个。推动法律扶贫向纵深推进。

抓规划、促改革,增强服务群众的执行能力。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强化法治安庆、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按照“一体建设”抓规划、抓重点、抓基础,全面提升法治建设水平。注重各项改革协调推进,使各项改革相得益彰,发生“化学反应”,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对法治安庆、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法治宣传教育、公共法律服务等9项重点工作进行系统谋划。全面整合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人民调解、仲裁等工作资源,做到全覆盖、全时空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不断完善法律援助惠民便民举措,调整法律援助对象经济困难标准为本市低收入困难家庭经济状况标准。这一举措是在全省16个地市中最先出台并实行的,让法律援助成为弱势群体和特殊对象的“兜底保障”。

抓章制、促规范,增强履职尽责的业务能力。全民普法教育纵深推进,创新“三制四有”普法责任机制,实施宪法学习宣传“百千万工程”,普法工作“大合唱”的新格局逐步形成。市、县两级人民政府和市直各部门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市政府共聘任15名法律顾问,实现法律顾问全覆盖。公众参与、专家论

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逐步规范。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执法全过程记录“三项制度”。出台行业管理意见,加强对律师、公证、司法鉴定质量管控和法律服务市场的监督管理。加强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人员等特殊人群教育监管,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案件和重大问题,有效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抓品牌、促提升,增强事业发展的创新能力。打造依法治市品牌。将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履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内容。在全省创制部门专题述法评议制度,5月23日,市委办、市公安局等13家单位首次专题述法,接受由“两代表一委员”、基层干部群众代表30人组成的评议团现场评议和6万多网民投票表决。健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逐月提高,基本达100%。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议活动,产生全市行政执法十大优秀案卷及优秀案卷承办人。发挥多元解纷品牌效应。推动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多形式多途径的有效衔接。市县组建商会调解组织11个。“六尺巷”“三孝”“乡贤”等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为非诉纠纷解决机制赋能。深化基层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发挥好司法所作为法治建设“基础平台”作用,推动基层法治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民道德实践相融合,统筹运用各类法治资源,构建基层“三治融合”的工作格局。加强法律援助民生品牌建设,全市60余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纳入法律援助对象范围。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进“减证便民”事项清理,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9062项,精简5654项,精简比例达62.39%。健全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台融合。适时推出一批切口小、见效快的政策性创新,解决了民生领域许多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增强了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打造创新型机关。强化“作为”意识,提高“能”为本领,找准“善为”路径。围绕法治安庆、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进行系统谋划工作。创新“四抓四促”工作主抓手,逐步建立一套科学、务实、管用的规范化制度体系。建立机关效能“红黑榜”机制,创新月度述职评议工作制度,运用“五问工作法”每月末对机关各科室进行民主考评,综合评判确定月度考核先进科室,系统上下赶学比超团结奋进的良好氛围正在形成。

(通讯员 安法)



为反映我市依法治市的新成就、新发展,凝聚地方法治经验智慧,对全市法治建设起到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市委依法治市办启动《安庆法

《安庆法治蓝皮书(2020)》编纂工作启动

治蓝皮书(2020)》编纂工作。

2019法治督察工作回顾。根据中央依法治国办统一部署,按照省委依法治省办的具体要求,由市委依法

治市办牵头先后组织、开展了食品药品监管执法司法、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和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以及法治政府建设全面督察三项专项督察。